

# 央行数字货币渐行渐近:未来金融竞争终极场所

证券时报记者 王君晖

目前数字人民币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正在进行内部的封闭测试。”央行副行长范一飞日前在公开场合透露的这一重磅信息,再次激起对央行数字货币(DC/EP)的热烈讨论。从2016年央行数字货币研究所成立至今,中国央行数字货币研发已历时5年。去年以来,官方人士表示数字货币“呼之欲出”,官方也对其设计机制进行了说明,央行数字货币逐渐揭开神秘面纱;今年已在深圳、苏州、雄安新区、成都等四地先行试点,建行8月底暂时地向公众开放了其央行数字货币钱包的注册渠道,种种迹象表明央行数字货币已渐行渐近,即将“飞入寻常百姓家”。

随着技术趋于成熟,央行发行数字货币并不难。但央行数字货币带来的不仅仅是货币运营的复杂度,对金融系统的影响会更大。盲目发行央行数字货币,不仅不会取得预期效果,更容易以失败而告终。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需要什么样的央行数字货币?真正的央行数字货币,不仅仅是发行那么简单,在发行后的流通和交易过程中,如何更好地服务社会经济发展,服务央行政策目标、服务金融监管要求,才是重点。

## M0属性避免金融脱媒 坚持央行中心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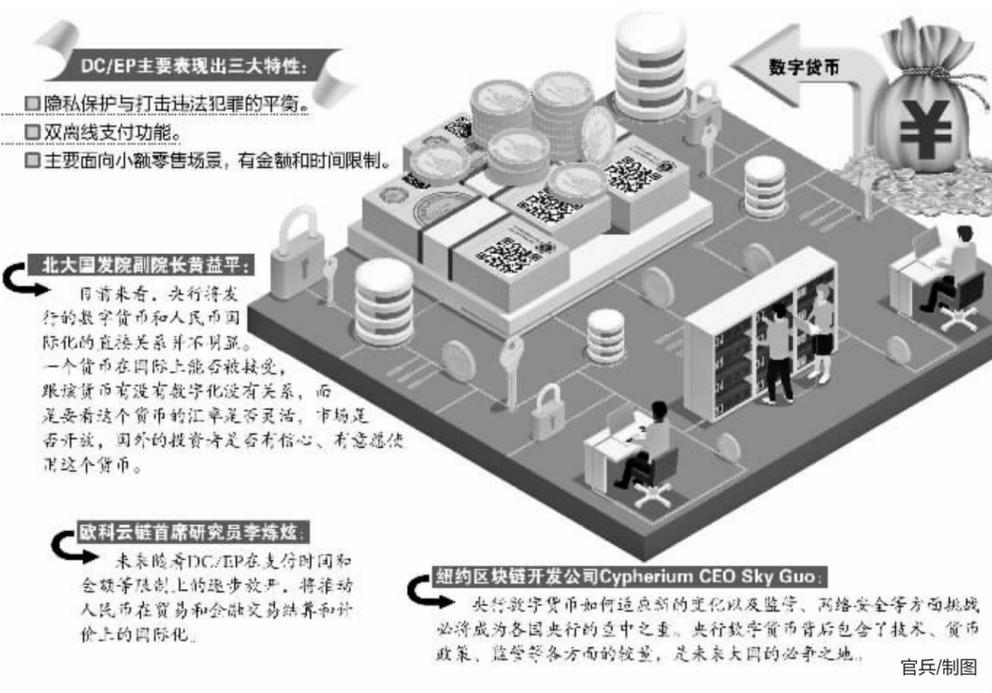
以央行数字货币为例,数字人民币是金融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是运用新技术对流通中的现金(M0)的数字化,旨在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通用性的技术货币。目前数字人民币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正在进行内部的封闭测试。”范一飞日前在公开场合表示。

从目前的公开信息看,央行数字货币具有价值特征和法偿性,支持可控匿名。数字人民币主要定位于流通中现金,这一定位蕴含着丰富的理论内涵与政策选择。

范一飞分析,首先,近年来,比特币、全球性稳定币等加密货币试图发挥货币职能,又开始了新一轮私铸货币,外来货币与法定货币的博弈。因应这一形势,国家有必要利用新技术对M0进行数字化,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通用性的基础货币。其次,商业银行行内系统以及非银行支付机构等各类支付系统不断完善升级,较好地满足了经济发展需要。用数字人民币替代M1和M2,既无助于提高支付效率,也会造成现有系统和资源的巨大浪费。

在央行数字货币的运营上,DC/EP采用“中央银行-商业银行/其他运营机构”的双层运营体系。欧科云链首席研究员李炼炫对证券时报记者表示,如果采用单层运营体系,央行要直接面对所有用户,这又回到了“大一统央行”的时代。商业银行和其他支付机构在IT基础设施应用和服务体系上都趋于成熟,有利于充分发挥商业机构的人才和技术优势。此外,DC/EP对银行存款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如果采用单层运营体系,将直接导致银行存款的流失,出现“金融脱媒”现象。

李炼炫介绍,在用户终端,DC/EP主要表现出三大特性:首先是隐私保护与打击违法犯罪的平衡。对于公众正常经济生活的隐私需要,DC/EP是要保护的,因此必须实现可控匿名。其次是双离线支付功能。网银、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工具在进行交易时需要联网,否则无法进行交易;而DC/EP的双离线支付功能,即便交易双方处于离线状态,只要两个手机一碰,交换钱包密钥,即可完成转账交易。三是主要面向小额零售场景,有金



额和时间限制。有助于解决“双花问题”,也有出于保护商业银行,防止“金融脱媒”的考量。

从M0的管理模式看,货币发行是中央银行的基础职责,数字人民币应坚持央行中心化管理。从全球来看,对M0发行流通实行中心化管理是全球央行通行做法。为了保证对货币发行和货币政策的调控能力,全球各主要经济体的央行和货币当局对现钞发行流通都实行了中心化管理。

范一飞表示,要维持央行在数字人民币发行中的中心化管理地位,必须做到以下几点:一是统筹管理数字人民币额度,制定统一的业务标准、技术规范、安全标准和应用标准。二是统筹管理数字人民币信息,通过掌握全量交易信息,对数字人民币的兑换、流通进行记录和监测分析,完善数字时代的中央银行发行制度。三是统筹管理数字人民币钱包,在坚持数字人民币统一认知体系和防伪功能的前提下,本着双层运营的原则,采用共建、共享的方式由央行和指定运营机构共同开发钱包生态平台,同时实现各自的视觉识别和特色功能。四是统筹建设数字人民币发行基础设施,实现跨运营机构互联互通,确保数字人民币流通稳定有序。

## 提升跨境支付效率 助推人民币国际化

此前包括Libra在内的数字加密货币一个重要的特点就是在国际支付结算方面具有较强的便利性,因此,有观点认为央行数字货币能够助推人民币国际化,但也有观点认为,人民币国际化程度主要取决于其自身竞争力,数字化只是一种形式,不是决定因素。一家纽约区块链开发公司Cypherium CEO Sky Guo对证券时报记者表示,一些国家如美国认为DC/EP是中国人民币国际化的重要途径之一,另外一些国家对数字人民币如何与其他国家的数字货币进行互操作,以及如何保护用户隐私表示关注。

北大国发院副院长黄益平近日在国发院公开活动上表示,目前来看,央行将发行的数字货币和人民币国际化的直接关系并不明显。一个货币在国际上能否被接受,跟该货币有没有数字化没有关

系,而是要看这个货币的汇率是否灵活,市场是否开放,国外的投资者是否有信心、有意愿使用这个货币。所以人民币国际化是一个自己要先往前走,然后我们数字化的人民币才可能帮助人民币国际化进程更加便捷,比如跨境支付、跨境贸易、跨境投资结算,这些成本就能降低”,黄益平表示。

李炼炫对证券时报记者表示,DC/EP在跨境支付上具有优势,不仅可以提高跨境转账的速度,而且降低汇款的费用;此外,目前央行数字货币采用松耦合账户设计,这意味着用户在使用央行数字货币时不需要绑定银行账户即可进行转账支付,这对海外那些处于贫困偏远地区,以及缺少传统金融基础设施(银行)的本国民众具有很高的吸引力。未来随着DC/EP在支付时间和金额等限制上的逐步放开,将推动人民币在贸易和金融交易结算和计价上的国际化。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教授鞠建东近期撰文表示,为应对我国金融安全面临的挑战,必须加快数字金融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升级,推动建立数字人民币跨境支付结算新体系。运用区块链等新技术全力实现人民币的跨境支付功能,通过人民银行发行的数字货币解决计价问题,暂时搁置人民币的储备功能,在DC/EP框架下完善人民币与其他货币的直接汇率询价机制。在此基础上建立一个“数字人民币跨境支付结算新体系”。

## 数字货币可能是未来金融竞争终极场所

目前大多数国家都已经认识到了央行数字货币的重要性,然而对发行央行数字货币多持谨慎态度。根据克里斯蒂安对全球63家中央银行的问卷调查,所有中央银行都已开始进行数字货币的理论概念研究,有49%的央行进入试验/概念验证阶段,仅10%进入开发/试点阶段。在短期(6年内),超过85%的中央银行不太可能或非常不可能发行任何央行数字货币,仅有3%的中央银行在短期内会发行零售型央行数字货币。

从当前的实践来看,中国央行对法定数字货币的必要性和紧迫性有着清晰和全面的认知,其实践无疑也走在世界

前列。

加密资产等通过去中心化技术处理支付交易,会侵蚀国家货币主权,现钞数字化的压力其实越来越大。这一货币发展的历史趋势和需求,要求我们在“供给侧”做文章,需要利用新技术对M0进行数字化。作为国家信用的提供者,为保证货币金融体系稳定,央行理应对零售环节需求,提供数字化现金供给”,范一飞指出。

黄益平在回答证券时报记者提问时表示,将来金融的竞争,我觉得可能是在数字金融领域,最重要的就是数字货币。为什么最近各个国家都开始忽然对央行数字货币感兴趣?我觉得一个央行发行的数字货币,它很可能是一家独大、赢家通吃的。当然也不排除将来会有很多央行数字货币,同时市场上。但总之是如果落在别人后头,如果竞争不过别人,也许你的机会就没了,所以我猜测很有可能央行数字货币是我们将来金融竞争的终极场所”。

最终也许是赢家通吃,原因就在于将来这种数字技术,一旦一个具有长尾效应平台建立起来之后,它的边际成本是很低的。在货币演变的过程中,也可能是多家数字货币一起来竞争,但总之是我们不能缺席,是形成一种新的国际货币,将来主导国际金融体系,还是在现在的这些货币当中,主权货币向欧元、美元、日元,包括人民币和其他货币倾斜,或者中间会再引发出一个新的货币,真的是无法预测的,我只是从技术的角度来说,最后这么多货币长期并存的可能性不大”。黄益平表示。

Sky Guo表示,目前各国的央行数字货币研发路线差异非常大。例如,中国的数字货币是由中国人民银行直接主导并研发的,而法国的央行数字货币试验则邀请了来自多家私营企业提交技术方案。数字货币会取代现金,这是历史必然。数字货币带来的便捷也会极大影响金融市场的流动性和发展。尤其是以智能合约为代表的新技术正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产生新的金融服务模式创新。对于央行数字货币,如何适应新的变化以及监管、网络安全等方面挑战必将成为各国央行的重中之重。央行数字货币背后包含了技术、货币政策、监管等各方面的较量,是未来大国的必争之地。

## 深交所:发挥区块链平台优势

证券时报记者 吴少龙

9月2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属公司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与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下属公司北京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在北京共同举办北京四板市场基于区块链的登记托管系统上线仪式,并签署关于区块链技术研究与应用的合作意向书。中国证监会信息中心、深交所、国管中心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出席。本次活动是双方落实国务院《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要求,促进金融科技应用,借助科技手段提升金融基础设施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也是深交所继今年7月与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开展区块链技术合作后,进一步发挥技术创新优势,依托深证金融区块链平台,助力区域性股权市场实现数字化业务发展的又一应用实践。

证监会信息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证监会非常重视区块链技术在区域股权市场的创新应用,积极组织推进相关建设试点工作。本次区块链登记托管系统上线,实现业务数据与监管数据跨链交换,是推动区块链技术行业应用落地、支持区域性股权

## 更好发挥资本市场力量 支持湖北经济高质量发展

(上接A1版)

他表示,为搞好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深交所坚持“稳字当头”的同时,想方设法提升市场的改革获得感。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努力做到“两个可预期、三个市场化、四个公开”。企业对审核进度和审核结果有了基本稳定的预期,市场疑虑减少了。发行上市条件、发行定价、发行节奏更加市场化了。同时,审核标准、进程、结果、监管措施全部公开,口袋政策、隐形门槛没有了。

王建军介绍,深交所开发了审核信息公开网站和深证服APP,市场可以随时了解审核动态。上线了智能审核系统,审核问询更加精准,审核效率大幅提高。审核系统24小时开放,申报和反馈不受时间制约,从项目申报到发行上市,实现无纸化操作。沟通交流远程化,企业和中介机构不用来回奔波。我们努力改进服务,使每位来深交所办事的同志都感到受尊重、有尊严。创业板小额快速再融资的效率提高,例如广源医药,从申报到注册总共用了8个工作日。”他介绍。

王建军称,为更好发挥资本市场作用,以更大力度支持湖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证监会

交易市场建设的有益探索。希望深证通与北股交以此次深化合作为契机,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互补共赢,为促进区块链技术在区域性股权市场良性发展作出更多贡献。

深交所相关负责人表示,深交所认真贯彻落实证监会部署,扎实开展资本市场区块链创新应用探索实践,专门成立区块链工作小组,率先搭建行业区块链技术应用平台,取得了积极的实际应用成果。接下来,深交所将继续发挥区块链平台技术优势,借鉴场景应用实践经验,为区域性股权市场提供全栈式服务和个性化解决方案,助力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数字化和创新生态体系建设。

国管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北股交作为证监会首批开展区块链建设工作的试点单位,初步构建起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登记托管系统,实现了登记托管业务数据全流程上链管理,更高效地满足证监会及地方监管机构的监管需求。国管中心将与深交所进一步深化合作,努力为中小微企业带来更前沿、更可靠的技术服务,合力打造互联互通、互认互信的区域性股权市场区块链良性生态体系。

## 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公开征求意见

证券时报记者 王君晖

随着互联网等技术在保险行业的不断深入运用,互联网保险业务作为保险销售与服务的一种新形态,深刻影响了保险业态和保险监管。互联网保险业务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暴露出了一些问题和风险隐患。为有效防范化解风险,推动互联网保险业务高质量发展,中国银保监会起草了《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征求意见稿)》,日前,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办法》规定,互联网保险业务应由

依法设立的保险机构开展,其他机构和个人不得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保险机构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不得超出该机构许可证(备案表)上载明的业务范围。《办法》所称的保险机构,包括保险公司(含相互保险组织和互联网保险公司)和保险中介机构。保险中介机构包括保险代理人(不含个人代理人)、保险经纪人、保险公估人。《办法》所称的保险代理人(不含个人代理人)包括保险专业代理机构、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机构和依法获得保险代理业务许可的互联网企业。

互联网企业代理保险业务,要满足

《办法》对保险机构的一般要求。此外,《办法》还针对互联网企业代理保险业务强化了以下要求:一是要求持牌经营,互联网企业代理保险业务应获得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二是应有较强的合规管理能力、场景和流量优势、信息技术实力等;三是应实现业务独立运营,与主营业务实现业务隔离和风险隔离;四是不得将互联网保险业务转委托给其他机构或个人;五是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建立售后服务快速反应机制。

《办法》规定,互联网保险业务应由依法设立的保险机构开展,其他机构和

个人不得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办法》对非保险机构的行为边界作了明确规定,划定了红线:一是不得提供保险产品咨询服务;二是不得比较保险产品、保费测算、报价比价;三是不得为投保人设计投保方案;四是不得代办投保手续;五是不得代收保费等行为。

下一步,中国银保监会将继续密切跟踪研究互联网保险领域新情况新问题,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及时出台配套政策,逐步构建立体化的互联网保险制度体系,推动互联网保险持续健康发展。

(上接A1版)

必须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必须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改革开放重大举措。必须坚持系统观念,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要健全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确保党中央关于“十四五”发展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会议强调,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及其常委会的组成人员要带头执行党章和《条例》等党内法规,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带头从严格要求自己,为全党同志作表率。各地区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强化贯彻《条例》精神的政治自觉,确保《条例》精神和要求落实到党和国家各项工作中去。

对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坚定不移把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事业推向前进、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条例》对党中央的领导地位、领导体制、领导职权、领导方式、决策部署、自身建设等作出全面规定,为加强中央委员会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

会议强调,中央委员会、中央政治局及其常委会的组成人员要带头执行党章和《条例》等党内法规,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带头从严格要求自己,为全党同志作表率。各地区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强化贯彻《条例》精神的政治自觉,确保《条例》精神和要求落实到党和国家各项工作中去。